

证券代码：871133

证券简称：伟立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宁波伟立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

1. 本公司向宁波飞图自动技术有限公司提供代加工劳务，标的金额为 29,929.05 元；

2. 本公司向宁波飞图自动技术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标的金额为 145,903.75 元；

3. 本公司向宁波日茂机械有限公司购买原材料，标的金额为 3,776,139.77 元；

4. 本公司向杭州富阳华丰气弹簧厂购买原材料，标的金额为 252,026.58 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在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经无关联关系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后，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于 2019 年 5 月 23 日召开。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宁波飞图自动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余姚市马渚镇横江路 15 号

注册地址：余姚市马渚镇横江路 15 号

企业类型：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施红文

实际控制人：施红文

注册资本：3,000,000.00

主营业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及元器件、专用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自动化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技术研发服务；五金件、塑料制品、模具的制造、加工；电气机械及器材的制造；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宁波日茂机械有限公司

住所：宁波高新区星海南路 100 号 038 幢 18-1-8

注册地址：宁波高新区星海南路 100 号 038 幢 18-1-8

企业类型：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汪子龙

实际控制人：汪子龙

注册资本：1,500,000.00

主营业务：机械配件、机电设备（除汽车）、橡胶制品、装饰材料、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塑料制品的批发、零售。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杭州富阳华丰气弹簧厂

住所：杭州富阳区场口镇华丰村

注册地址：杭州富阳区场口镇华丰村

企业类型：个人独资企业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裘洪军

实际控制人：裘洪军

注册资本：240,000.00

主营业务：弹簧、紧固件制造；五金加工。

（二）关联关系

- 1、 宁波飞图自动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施红文参股的企业。
- 2、 宁波日茂机械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尹飞参股的企业。
- 3、 杭州富阳华丰气弹簧厂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裘洪立之近亲属裘洪军控制的企业。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采购上述材料均经过公司采购部门的申请及相关负责人的审批程序，采用公允价格进行定价。

（二）成交价格与市场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如适用）

无价格差异较大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1、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实际发生金额
1	宁波飞图自动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9,929.05

2、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的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实际发生金额
1	宁波飞图自动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145,903.75
2	宁波日茂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3,776,139.77
3	杭州富阳华丰气弹簧厂	购买原材料	252,026.58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基于公司的正常业务运营需求，并有助于公司的业务开展。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且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二）超出的累计金额及超出预计金额的原因（如适用）

未超出累计金额。

六、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伟立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宁波伟立机器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